

# 绍兴市人民政府文件

绍政发〔2021〕24号

---

## 绍兴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绍兴市 文化和旅游“十四五”规划的通知

各区、县（市）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各单位：

现将《绍兴市文化和旅游“十四五”规划》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绍兴市人民政府

2021年8月13日

# 绍兴市文化和旅游“十四五”规划

为加快推进全市文化和旅游高质量发展，实现承前启后、融合发展、创新引领，特制定本规划，作为“十四五”时期全市文化和旅游发展的纲领性文件。

## 一、发展基础

（一）“十三五”发展回顾。“十三五”期间，全市文化和旅游系统以改革为动力，以融合为重点，着力文化和旅游产业结构调整及发展方式转变，文化和旅游业呈现持续、快速、健康发展良好态势。

### 1. 主要成就

#### （1）文化事业

①公共文化服务显著提升。6个区、县（市）全部通过省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标准认定，乡镇（街道）文化分馆实现全覆盖，重大公共文化设施短板基本补齐。绍兴市文化馆“文艺专家门诊”被原文化部评为“文化志愿服务项目最佳创意奖”。“电视图书馆绍兴模式”成为第二批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项目。14家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等文化机构完成法人治理结构改革。平均每年实现演出下乡1300场，电影下乡2.6万场，图书下乡14.3万册。

②文化遗产保护全面推进。全面实施《绍兴古城保护利用条例》《绍兴市大运河世界文化遗产保护条例》等，设立古城

保护基金。“浙东考古基地”在我市挂牌。宋六陵二号陵园遗址、王阳明新建伯府遗址入选 2020 年度浙江省十大重要考古发现。启动越文化解码工程。截至 2020 年底，全市共有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 32 处，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24 项、省级名录 86 项、市级名录 261 项，国家级非遗代表性传承人 21 人、省级代表性传承人 109 人、市级代表性传承人 366 人。

③优秀传统文化保护传承成效显著。绍兴市获省级传统戏剧特色市、越城区获传统戏剧特色县（区）。绍兴成为中国越剧艺术节永久承办地，举办明星版越剧全国巡演及欧洲、美洲、大洋洲百场巡演、全国越剧戏迷大会、江浙沪闽经典越剧大展演等有影响力的戏剧节会。截至 2020 年底，全市入选国家艺术基金项目 19 个，获中国戏剧梅花奖 9 人 10 朵、中国戏剧文华奖 3 人。

④文化市场监管卓有成效。成立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队，扎实开展“扫黄打非”专项行动、“双随机”抽查监管、交叉执法暗访督查、文物安全检查和执法巡查、“扫黑除恶”行动及安全生产大排查大整治等工作，文化市场健康有序发展。

## （2）旅游业

①旅游综合实力明显提升。游客接待量由 2015 年 7275.94 万人次增长到 2019 年 11488 万人次，年均增长 12.1%，旅游总收入由 2015 年 762.37 亿元增长到 2019 年 1307 亿元，年均增长 15.8%，旅游产业增加值占 GDP 比重由 2015 年 6.5%增长到 2019

年 7.2%，年均增长 2.6%，旅游产业地位显著提升，市场活力持续迸发。<sup>1</sup>

②旅游产品高质高效供给。旅游景区和度假区快速发展，3A 级及以上景区增至 59 家，其中 5A 级景区 1 家、4A 级景区 18 家、3A 级景区 40 家，省级旅游度假区增至 6 家。乡村旅游蓬勃发展，现有 3A 级景区镇 72 个、3A 级景区村 165 个。旅游新业态层出不穷，研学、商贸购物、乡村民宿等旅游新业态和新产品不断涌现，以研学旅游产品发展最为突出，2016 年被评为全国首批十大研学旅游目的地城市。旅游投资快速增长，引进、落地一批重大文旅融合类项目，旅游项目建设实现从数量到质量飞跃。截至 2020 年底，全市旅游总投资超 10 亿元项目 50 个，总投资金额 1475.58 亿元，实际累积投资额 559.24 亿元。

③合力兴旅氛围日益浓厚。把旅游产业列入全市重点发展的八大千亿产业之一，制定支持文化旅游发展若干政策意见，统筹推进力度进一步加大，旅游业与农业、工业、文化、体育、商贸等相关产业和行业进一步融合，旅游发展空间进一步拓展，氛围日益浓厚。

④体制机制改革不断推进。完成文化广电部门和旅游部门合并，逐渐理顺文旅融合体制机制，出台一系列旅游业扶持政策，逐步优化旅游政策法规环境，推进文化和旅游领域“最多跑一次”规范化标准化工作，为文化和旅游创造优越发展环境，

---

<sup>1</sup> 以上旅游统计数据均为统计改革之前测算数据。

形成国有资本和社会资本协同推进的文化和旅游投资新格局。

⑤旅游市场效应显著提升。旅游目的地形象逐渐彰显，成功举办祭大禹陵、兰亭书法节、越剧艺术节、黄酒节、南宋文化节等重大文化活动，开展各类主题营销活动、“绍兴周”系列活动、精品线路体验与观摩、达人推介等活动以及“研学绍兴、行游绍兴、故事绍兴”等系列主题推广活动。培育和打响“文旅融合·绍兴有戏”等公共文化服务品牌，更好满足人民群众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国际营销成效逐渐凸显，与法国、意大利、英国、俄罗斯、印度、日本等国开展“大师对话”活动，赴欧洲、东亚、东南亚、大洋洲进行文化和旅游宣传促销活动，开拓境外市场，促进文化和旅游交流，提升文化和旅游的国际影响力和美誉度。

⑥旅游公共服务不断完善。开展星级饭店、品质旅行社复核工作和特色文化主题饭店、绿色饭店培育推荐工作，引导行业企业向规范化、品质化方向发展。积极推进旅游厕所管理，启动旅游厕所电子地图上线工作，建成绍兴智慧文旅中心，运行绍兴智慧文旅信息服务平台，绍兴旅游开启智慧文旅指挥模式，各区、县（市）建立旅游数据中心，实现旅游信息共享。

## 2. 存在问题

（1）文化和旅游品牌辨识度不高。绍兴被称为“没有围墙的博物馆”，文化资源丰富，古越文化、唐诗文化、书法文化、名士文化、戏曲文化、黄酒文化等文化品牌优势独特。但核心

文化形象模糊，主品牌欠缺，文化辨识度有待进一步提升。旅游尚未形成持续响亮和有市场号召力的品牌，系统推进文旅融合的力量不够集中，旅游城市定位不够明确，文化和旅游品牌形象与资源品质不匹配。

（2）文化和旅游业态体验度不深。全市文化资源丰富，人文气息浓厚，但文商旅业态单一，休闲度不高。大多文化资源仅以静态的景点、博物馆展示为主，呈现同质化现象，时尚化、创新型等受年轻人和普通大众喜爱的业态欠缺。

（3）文化和旅游产业融合度不强。市场化程度不够，文化和旅游产业大投资没有体现大产出，对文化和旅游项目的政策扶持力度需加强。过夜游困境依然存在，夜经济激活不够，特色街区内容单一，文旅融合产品欠缺，呈现“留不住”“住不下”“花不多”现象，旅游“虹吸效应”不足。

（4）文物资源创造性转化不足。在文旅融合大背景下，绍兴在推进文物资源融入现代生活方面进行一系列积极探索，但总体上推动文化遗产实现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的有效模式尚未形成，有效的抓手载体有所欠缺，项目活力有待激发，现代数字技术、新媒体技术在文博领域的应用还停留在较为初级的层面，尚未形成文物资源活化创新利用的良好局面。

（5）文化基层传承力量不够。长期以来对文化事业队伍谋划不够，尤其是创新型人才培养储备不足，导致基层文化事业管理、文艺作品创作、传统村落及文物建筑专业保护及活化利

用等方面的人才十分紧缺，难以满足文化事业发展要求。新一轮机构改革和事业单位改革中，原本欠账较多的基层文化服务机构和专业队伍进一步压缩整合，文化事业领域上下衔接难，基层力量参与文化传承的力量不够。

## （二）“十四五”发展背景

1. 国家顶层战略新导向。习近平总书记对文化建设、旅游发展、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作出一系列重要论述和指示，为新时代文化和旅游发展指明前进方向、提供根本遵循。党中央、国务院整合文化和旅游部门职责，重塑文化和旅游工作新格局，文旅融合的体制机制日益理顺，政策法规环境逐步优化。国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将持续激发国民消费潜力，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为文化和旅游发展提供广阔空间，为文化和旅游消费转型升级、提质增效增添新动力。

2. 公共文化服务发展新要求。十九届五中全会提出“繁荣发展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提高国家文化软实力，建设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发展目标，对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提出新要求。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文化的地位不可替代，文化作用更加显现，文化需求更加明显。

3. 新时期浙江建设新使命。2020年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浙江时赋予浙江“努力成为新时代全面展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优越性的重要窗口”新目标新定位，党中央赋予浙江高质量建

设共同富裕示范区新使命。文化和旅游业是典型的富民产业和幸福产业，绍兴应积极构建相对发达的文化和旅游产业体系，为展示“绍兴风景”增添文化底色和旅游魅力，为共同富裕示范区建设提供发展动能。

4. 全域旅游发展新形势。全域旅游发展已从创建工作进入试点示范和推广普及阶段。立足全域旅游发展新形势，浙江省提出以“全域大景区、全省大花园”为发展目标，对全域旅游、万村千镇百城景区化和旅游景区提升工作进行再落实、再部署，掀起全域旅游、文旅融合发展热潮。绍兴作为浙江省创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省的关键环节，全域旅游发展将为绍兴文化和旅游产业新一轮快速发展提供新契机。

5. “融杭联甬接沪”新契机。抢抓长三角区域一体化发展、浙江省大湾区大花园大通道大都市区建设和杭绍甬一体化发展等重大机遇，落实省委省政府全省域全方位融入长三角一体化战略部署，积极主动推进“融杭联甬接沪”，为文化和旅游高质量发展和全面融入长三角提供前所未有的发展契机。

6. 乡村振兴发展新要求。国家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提出乡村旅游提升计划。绍兴市乡村旅游资源丰富，立足乡村振兴战略，全面推进乡村旅游发展，将乡村旅游作为促进农村经济发展、农业结构调整、农民增收致富和实现乡村振兴的重要途径和重要抓手，以“乡村振兴先行村”创建为抓手，全力打造乡村振兴绍兴样板。



## 二、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牢牢把握“一带一路”倡议和长三角一体化、省“四大”建设、杭绍甬一体化等战略机遇，围绕打造“文化发展高地”目标，坚持文化事业与旅游业“双轮驱动”，深化文化和旅游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动文化和旅游高质量发展，凸显城市文化优势和文化品位，走出人文为魂、生态塑韵的城市发展之路，为率先走出争创社会主义现代化先行省市域发展之路、奋力打造浙江高质量发展建设共同富裕示范区市域范例贡献力量。

### （二）基本原则

1. 坚持以文塑旅，以旅彰文。文化是旅游的灵魂，旅游是文化的载体。以文化为灵魂丰富旅游内涵促进旅游发展，实现旅游资源的外延拓展、内涵深化和升级转型。以旅游为载体，通过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促进文化资源资本化产业化，切实把“沉睡”的文化资源挖掘好、利用好、发展好。

2. 坚持融合创新。积极推进“旅游+”，加强旅游与文博、新型城镇、现代农业、教育研学、特色工业、商贸、康养、体育、信息化、生态经济等相关产业的相互渗透，不断拓展旅游发展空间，催生旅游新产品和消费新方式，通过文旅深度融合带动社会经济转型。

3. 坚持产业集聚。按照产业集聚、要素集约、产城融合、

功能集成的要求，大力推进浙东唐诗之路、浙东运河、古越文明等三条文化带建设，把旅游度假区、A级景区、特色小镇作为主平台，着力推进旅游产业集聚区建设，打造文旅融合发展的千亿级产业集群。

4. 坚持文化惠民。进一步加强基本公共文化服务建设，实现文化惠民，提高居民满意度获得感。坚持主客共享，高质量发展文化旅游，优化旅游发展环境，发挥产业优势，扩大投资，增加群众收入，促进共同富裕。

5. 坚持区域协同。紧扣长三角一体化和省“四大”建设，坚持走区域协同之路，实施“三大文化带”三年行动计划，加强与亚运文化衔接融合，深化与长三角一体化区域城市文化和旅游合作，围绕文化和旅游政企联动、公共服务、线路产品、市场营销等方面，促进长三角文化和旅游一体化建设。

### （三）主要发展目标和 2035 年远景目标

1. 主要发展目标。通过五年建设，建成具有国际风度、中国气派、江南特质的国际文化名城，全国具有重要影响力的文旅融合样板地，长三角最具文化标识度的文商旅休闲目的地。

（1）优势更显。城市文化体系有效重塑，文化自信深入人心，优秀传统文化张力不断增强，文化事业蓬勃发展，文化形象更加饱满，文化辨识度更加鲜明，文明程度持续提升，文化旅游目的地品牌知名度更加响亮，初步形成新时代绍兴文化现象和“文化高峰”，构建具有国际影响、中国气派、绍兴韵味

的文化繁荣发展新格局。

(2) 实力更强。力争到 2025 年，旅游产业增加值达到 670 亿元以上，占 GDP 比重 7.8% 以上，跻身全省第一方阵，文化发展指标全省领先，文化软实力不断增强。

(3) 结构更优。旅游产业布局进一步优化，旅游产品体系进一步健全，旅游经济发展更加健康持久，公共文化设施布局进一步完善，公共文化供给水平显著提高，公共文化服务“最后一公里”真正打通，基本建立现代化公共文化服务体系。

(4) 平台更大。按照资源整合、项目组合、产业融合原则，高标准推进文化和旅游发展平台建设，重点打造“三大文化带”，重点建设 40 大标志性文化和旅游项目，重点培育 100 个文旅融合主题景区和 100 个乡村文旅融合示范村，累计完成文化和旅游产业投资额 2000 亿元以上。

2. 2035 年远景目标。率先基本建成旅游现代化强市，成为旅游现代化先行省的市域样本，旅游综合经济实力大幅跃升，成为实现共同富裕的主导产业。文化软实力持续增强，新时代绍兴“文化高峰”基本建成，市场主体活力全面激发，建成新时代“文化发展高地”和高品质“城市文态”，走出一条符合新发展理念、具有绍兴特色的文化强市之路。

(1) “城市文态”全面建成。兼收并蓄、开放包容、精细雅致的江南文化特质鲜明强烈，文化发展活力不断释放，文化凝聚引领力、文化惠民服务力、文化和旅游品质明显提升，在

国内外市场的认同感、亲和力显著提高，文化旅游目的地品牌的国际影响力全面提升。

(2) “文化高峰”基本建成。文化人才支撑力显著增强，高素质文化人才队伍发展壮大，基层文化队伍素质明显提升，文化创造活力持续迸发，文化事业繁荣发展，艺术创作出精品显“高峰”，以高质量文化供给增强人民群众的文化获得感幸福感。

(3) “文化地位”显著提升。绍兴文化“四个地”的文化自信进一步增强，在中华文明中的地位进一步凸显，成为广泛传播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重要载体，对外文化影响力显著提升。

(4) 现代旅游发展环境全面形成。现代旅游产品体系更加健全，产业链更加完善，旅游服务品质显著提升，主客共享的现代旅游环境全面形成。

(5) 旅游成为实现共同富裕的重要途径。绍兴成为全省重游率最高的目的地之一，游客和居民满意度达到95%以上，绍兴人每年平均出游次数6次以上，旅游业成为新时代体验美好生活的重要方式和消费时尚，成为高质量实现共同富裕的主导产业。

主要指标

分类	序号	指标	单位	2019年实际值	2020年实际值	2025年目标值	2035年目标值
公共文化服务	1	文化事业费	万元	57125	—	76500	130000
	2	人均文化事业费	元	112.96	—	140	200
	3	公共图书馆图书藏量	万册	—	485	780	1100

	4	人均拥有公共图书馆藏书量	册	1.27	—	1.4	1.7
	5	平均每万人拥有公共图书馆建筑面积	平方米	189.14	—	200	230
	6	平均每万人拥有群众文化设施建筑面积	平方米	634.17	—	800	1000
	7	博物馆数	个	—	45	60	100
文艺创作生产	8	年均新创排演舞台艺术剧目	台	—	3	5	10
	9	年打造文艺精品（省级以上大奖）	部	—	—	5	10
	10	艺术表演团体个数	个	225	—	350	500
文化遗产保护与利用	11	省级及以上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	个	83	—	100	130
	12	省级及以上文物保护单位	个	105	105	117	140
	13	每万人拥有省级及以上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个数	个	0.17	—	0.19	0.30
	14	每百万人拥有省级及以上非遗项目传承人人数	人	21.6	—	30	40
旅游产业	15	旅游产业增加值	亿元	416	350	670	—
	16	旅游产业增加值增速	%	9.7	—	13.8	7.0
	17	旅游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	%	7.2	5.9	7.8	8.0

注：1. 以上指标数据均为统计改革之后测算数据

2. 2025年绍兴预估常住人口550万，2035年绍兴预估常住人口650万

### 三、文态布局

（一）优化全域文态格局。深度挖掘丰富的生态和文化资源，加强全域统筹，市县互联互通，全力构建“一廊三带”文态格局。

1. 一廊。绍兴文创大走廊。以浙东运河为纽带，青山绿水和交通网络为支撑，越城、柯桥、上虞三大板块为重点，时尚、

养生、国学、民俗、工艺五大产业链群为重点，形成城、园、镇、村、街、坊六大文创单元，打造中国文化输出策源地、国际湾区战略承载地、重振绍兴辉煌创新地。越城板块以八大历史街区和“一城三故里”为依托，打造集“古城、水城、创城”为一体的高水平宜居宜业宜游文创名城；柯桥板块以酷玩小镇、兰亭文化旅游度假区、天马国际赛车场、纺博会等为依托，打造国际时尚区、休闲养生区、城市运动游乐体验区、书法朝圣区；上虞板块以孝德小镇、e游小镇、东山文旅综合体、四季仙果之旅等为依托，打造曹娥江文化产业带和全域旅游示范区。

## 2. 三带

（1）浙东唐诗之路文化带。按照全省诗路文化带建设统一部署，科学保护好、挖掘传承好、创新利用好绍兴唐诗之路遗产，强化诗路文化研究、保护与传承，推动唐诗历史文化遗存保护与利用，加大沿线生态修复，恢复唐诗山水意境，落实诗路沿线节点建设，建设一批唐诗重点项目，提升一批名人故居，激活一批文化古村，布设一批数字博物馆、诗路驿站等，擦亮一批唐诗名片，建成最有颜值的生态长廊、最有故事的文化长廊和最有内容的旅游长廊。

（2）浙东运河文化带。坚持文化引领的建设理念，强化运河文化研究、保护与传承，落实运河沿线节点建设，以绍兴古城为中心、运河古镇为珠、运河为线，串珠成链，建成继古开今的璀璨文化带、山水秀丽的绿色生态带、享誉中外的缤纷旅

游带、大运河江南水乡的典范地。

(3) 古越文明文化带。启动古越遗存保护发掘和古越文明解码工程，通过古越文明国际交流研究中心以及《中国禹迹图》等项目的实施，进一步巩固和突出绍兴越文化中心的学术高地地位，围绕古越遗址、历史文化名村落资源，落实运河沿线节点建设，高起点规划、建设一批文化和旅游项目，建成一条可欣赏、可体验、可品味的历史文化画卷，实现古越文明从学术资源到旅游资源的转化。

## (二) 建设多彩生态城市

1. 越城区。全力唱好“双城计”，推动新城古城联动发展，打造绍兴大城市核心。深挖“稽山鉴水”资源，建设东鉴湖国家级湿地公园，提质扩容会稽山旅游度假区，构建绍兴大城市“后花园”。推进文商旅融合深度发展，推进风越里、871LOOP、阳明故里文化街区、黄酒小镇、抹茶小镇、宋六陵遗址公园等一批重点项目建设，培育提升鲁迅外婆家、师爷文化等一批乡村游精品项目，提档升级乡村基础设施，开辟10条文化和旅游精品游线，把古越文明、现代新城与乡村振兴有机贯通、一体发展，成为国内外游客心驰神往的“醉享江南”文化休闲旅游目的地。

2. 柯桥区。发掘“稽山鉴水”自然人文资源，持续做好鉴湖旅游度假区建设，推进兰亭文化旅游度假区项目规划建设，加快推进运河文化带沿线项目建设，重塑会稽山的历史地位和

中华文化地标定位，通过大项目引领、“景区城、景区镇、景区村”打造，推进全域旅游创新发展，将柯桥区建成集创意时尚、休闲养生、运动娱乐、黄酒体验等功能于一体的商贸山水休闲旅游目的地。

3. 上虞区。以浙东运河文化带和浙东唐诗之路文化带建设为契机，充分开发、挖掘和利用上虞特色文化内涵和旅游资源，构建“一体两翼三大走廊”发展格局，高水平推进曹娥江文创走廊和浙东运河文化带、浙东唐诗之路文化带、春晖文化群落等项目建设，重点打造孝德文化小镇、瓷源文化小镇、东山文化区块和皂李湖—祝家庄区块，构建虞南全域旅游的“大景区、大花园、大果园”，致力于将“一域盆景”变为“全域风景”，打响“诗画曹娥江品牌”，打造最有故事的休闲旅游目的地。

4. 诸暨市。发挥 CBA、马拉松、环法挑战赛品牌赛事优势，结合山乡康养环境，培育康养度假、健康运动等新业态。利用珍珠、香榧、袜子等“美丽”资源，建设长三角美丽体验首选地，引领休闲时尚生活新理念。突出西施文化、枫桥经验、耕读传家等地域标志性文化，开展研学旅行，推动诸暨地域文化新表达。结合乡村文物古迹、传统村落、传统建筑、农业遗址、灌溉工程、古树名木等资源，建设一批历史文化特色村落和民宿，形成一批在浙江具有代表性的景区村、景区镇。加快产业融合发展和旅游产业要素创新升级，建成生态健康休闲文化旅游目的地。



5. 嵊州市。紧抓“剡溪”和“越剧”两大特色资源，发挥剡溪两岸风光和唐诗资源优势，以“两圣一路，戏引天下”品牌为引领，整合唐诗文化、越剧文化、书法文化，建设浙东唐诗之路核心区。围绕“诗画剡溪、越剧嵊州、养生慢城”三大旅游主题，重点建设中国唐诗之城、越剧小镇、金庭书圣文化小镇、温泉养生小镇、崇仁古镇等项目。完善旅游交通体系、集散体系、自驾体系、智慧旅游体系、旅游商品体系等，建成越剧文化深度体验旅游目的地。

6. 新昌县。依托新昌县得天独厚的自然山水、历史人文、美食特产等资源条件，实施文化优雅、天姥山开发、唐诗文化名城建设、十九峰旅游景区建设、乡村景区振兴五大工程。做强景区游、乡村游、工业游三篇文章，谋划建设具有新昌辨识度的十大夜地标等新消费标志性工程，做实诗城、佛城、茶城三城特色，打响文创旅创牌、产业融合牌，全面提升全域旅游示范区，建成浙东唐诗之路精华地。

#### **四、主要任务**

##### **（一）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工程**

##### **1. 加大文化遗产保护与挖掘**

（1）深入推进三大文化带文化遗产挖掘保护。加强对沿线文物古迹、历史建筑、古树名木、生产和生活遗迹、名人故居遗迹、水乡风貌、佛道文化遗迹等科学保护修缮和展示利用，加强对沿线古城古镇古村整体性保护利用，实施三大文化带遗

产监测提升项目。

(2) 深化地下文物挖掘保护。全面落实建设用地“考古前置”工作，制定地下文物保护措施，推进平水盆地越国王陵区考古调查勘探；全面摸排书画、瓷器、古籍等可移动文物的保护现状，实施分级分类、精准管理。

(3) 提升文化遗产保护管理技术水平。探索文物保护科技协同创新路径，突破一批文物保护的关键技术。支持文博单位与社会力量深入合作，以互联网、大数据、信息共享、跨界创意和智慧应用为重点，对有代表性的文物资源适度利用，促进文物保护利用与现代科技融合发展。

(4) 提升文物安全保障水平。启动实施文物平安工程二期项目，着力提升省级及以上文物保护单位平安工程覆盖率，不断提高文物博物馆单位安全防护设施水平，全面提升文物保护单位应急处置能力。加快文物保护地方立法工作。

2. 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传承。秉持“见人见物见生活”理念，对全市非遗项目开展整体性保护，对省级及以上非遗项目实施“八个一”保护措施。坚持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以文旅融合为契机，实施“美丽非遗乡村行动”计划和非遗传承人研修、研习、培训计划，建设一批非遗主题小镇、非遗文化村、非遗文化街区、大师工作室、非遗体验点，推进绍兴非遗馆、新昌非遗馆建设。到 2025 年，争取新增 5 个以上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项目，新增 12 个以上省级非物质文化

遗产名录项目，建设新时代非遗传承发展样板地。

3. 推进文化遗产的科学展示和利用。推进“绍兴古城”复兴计划，建设古城文商旅集群，提升绍兴古城旅游能级。加快浙东运河博物馆、浙东唐诗之路博物馆和唐诗文化驿站建设。大力实施“名人故居”激活计划，推出鲁迅故里、阳明故里、书圣故里、西施故里等名人故里（故居）研学旅游目的地和主题旅游线路。推进“拯救老屋”行动，坚持活态传承，开发乡村博物馆、艺术村、手工体验馆等新业态，建设一批乡村文旅融合示范村。结合考古工作进展，适时谋划宋六陵、平水越国贵族墓群、凤凰山窑址群、小黄山遗址等一批国家级、省级考古遗址公园建设。创新文化遗产展示利用模式，充分利用数字化、多媒体技术，提高文化遗产和非物质文化遗产展示利用水平。

4. 全力打响“江南文化”品牌。以“江南文化”为硬核，全力打响文化品牌，创新展现江南文化的文化魅力、文化功能和文化价值，增强文化品牌的辐射力、传播力、影响力，提升绍兴在江南文化圈中的话语权。凝练核心文化要素，聚焦古越文化、南宋文化和红色文化，构建江南文化内核。深度挖掘整理越地文化时代价值，加强考古挖掘研究，推进文化研究工程，启动编撰《绍兴大典》，加强越国王陵保护，支持越剧申报世界非物质文化遗产，打造古越文化传承发展样板区。梳理南宋文化资源，开展南宋文化基因解码，挖掘南宋文化的核心价值，

加快建设宋六陵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将大遗址考古、文化遗产保护利用相统一，实现文化和旅游融合高质量发展，加大与杭州两地文化借鉴互动，加强学术交流、旅游线路、非遗文化展示等联合，打造南宋文化“金名片”。深入开展全市革命文物保护利用调研工作，实施革命文物保护修缮项目，提高革命文物保护利用水平。挖掘红色旅游资源，以鲁迅故里、周恩来纪念馆、浙东新四军后勤基地纪念馆、枫桥经验陈列馆、俞秀松纪念馆、宣侠父故居、梁柏台红色教育基地等为重点，提升和打造一批省级红色旅游教育示范基地，丰富红色旅游核心支撑，提升红色旅游整体发展水平。

## （二）公共文化和旅游服务提升工程

1. 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水平。结合高质量发展新要求和人民群众文化新需要，聚焦公共文化品质化、均衡化、景区化、数字化、社会化、一体化建设，促进文化服务惠民，提升群众获得感，实现文化化人、文化富人，促进共同富裕。

（1）推进公共文化服务品质化建设。进一步加大投入、抬高底部、提升能级，建设一批与国际文化名城匹配的地标性文化设施，打造更多能够体现绍兴千年文脉和人文地标的高品质文化精品，为绍兴文化发展提供新动能、创造新空间。探索建立群众文化需求反馈机制，完善公共文化服务项目与内容品质化建设，提升公共文化设施免费开放水平。

（2）推进公共文化服务均衡化建设。推进城市书房和主题

馆建设双翼并驱，充分利用公共文化设施联盟，完善资源共建共享，提升区、县（市）基本公共文化服务水平。把农村文化建设同乡村振兴和新型城镇化有效衔接，优化城乡文化资源配置，增加农村公共文化服务总量供给。研究筹建基层文化和旅游站（中心），广泛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健全机制、搭建平台，把“送”文化和“种”文化结合起来，增强农村的文化“造血”功能。

（3）推进公共文化服务景区化建设。加强公共性文化场馆与消费性文化商贸功能区在空间布局和服务内涵上的有机结合，着力推动文化与商业、事业与产业、传统与现代有机融合，文博资源与商业服务设施有效衔接和平台资源共享。鼓励文化活动走进景区、走进酒店，形成产品线路打包。推进公共文化服务数字化建设。依托智慧城市建设，打造集“信息发布、社会参与、需求表达、评价反馈、政策保障、管理监督”等功能于一体的市级公共文化综合服务平台。以群众需求为导向，完善服务信息发布、菜单式预约，增加点单式精准服务，实现公共文化服务供需有效对接。

（4）推进公共文化服务社会化建设。鼓励和支持社会力量参与各类文化设施建设。完善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公共文化服务机制，逐年提高政府购买公共文化服务额度，拓宽政府购买公共文化服务范围。探索推进重大文化设施项目所有权与经营权分离，鼓励专业第三方机构参与公共文化设施的提升改造、

运营管理等。鼓励和引导文化志愿服务活动广泛深入开展，推动文化志愿服务常态化、规范化、制度化。

(5) 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一体化建设。主动接轨长三角基本公共服务标准体系建设，加强公共服务体系互认互通。加入长三角美术馆、博物馆、图书馆和群众文化场馆等机构联盟，加强与长三角其他城市文化设施和服务功能合作联通，推进建设城市阅读一卡通、公共文化服务一网通、公共文化联展一站通、公共文化培训一体化，在公共文化服务方面率先实现“同城待遇”。

## 2. 提升旅游公共服务水平

(1) 建设“快进慢游”旅游交通体系。打通连接萧山国际空港和宁波空港道路，加快构建全市通用机场网络。实施内河水运复兴行动计划，构建以杭甬运河、曹娥江、浦阳江为主的“H型”骨干航道网，形成海河联运的集疏运系统。进一步扩容全市高速路网，逐步构建“两横、两纵、两对角”六大交通走廊，着力打通“绿水青山”转化为“金山银山”的通道。构建“三区互联互通”快速路网，打造中心城市“30分钟交通圈”。推进美丽乡村公路建设，实现由“村村通”向“路路好”转变，助推乡村旅游提升发展。加快城乡慢行系统规划、建设与连接，加快推进生态绿道建设，完善绿道休闲服务功能设施，建设覆盖全域的绿道体系，连线成网。

(2) 完善旅游公共服务体系。加大对旅游基础设施建设支

持力度，推动旅游公共服务设施数字化与智能化改造升级。完善旅游咨询中心体系，使旅游咨询中心覆盖城市主要旅游中心区、3A级以上景区、重点乡村旅游区以及车站、码头、高速公路服务区、商业步行街区等场所。深化“厕所革命”，确保厕所供给总量与旅游业发展相匹配，推进旅游厕所数字化建设，实现信息查询、路线导航、意见反馈等功能。完善旅游交通标识体系，对接国际化标准，加快公共交通指引标识多语种化、规范化、智能化建设，完成乡村旅游点等在公路沿线标识设置。推进残疾人、老年人旅游公共服务体系建设。以数字化营造文明和谐旅游环境，推进文明旅游，守住市场安全底线。

（3）推进旅游矛盾调解中心建设。推进旅游行政调解以适当方式进驻当地社会矛盾纠纷调处化解中心并实质性运行，健全人民调解与行政调解、司法调解“三调联动”体系，努力实现“矛盾不上交”。试点推广旅游执法与法院、公安、市场监管、法律服务、人民调解协同模式，努力实现纠纷化解“最多跑一地”。

### （三）文化艺术繁荣发展工程

1. 创新艺术精品创作生产。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创作导向，完善文艺精品创作机制，积极推动文化艺术创新，着力加强创新型艺术团队建设，扶持发展具有绍兴特色和竞争优势的文艺团队，扶持培育一批活跃在国内外演出舞台的知名文艺团体和优秀文艺人才，加大对基层文艺团队的扶持力度，繁荣群众文

艺创作，加大对重点项目的扶持力度，在戏剧、文学、电视剧、美术、书法、摄影、音乐、舞蹈等艺术领域创作生产一批思想深邃、艺术精湛、特色鲜明、群众喜爱的精品力作，努力创建全国文艺精品创作繁荣区。到 2025 年，全市专业剧团创作排演 25 台以上质量较高的舞台艺术剧目，力争有 5 台以上剧目获得省级以上大奖，力争推出 5 部以上在全国有一定影响力的文化学术专著，组织创作出版 10 部以上在省内有影响的文学作品和 5 部以上诗歌作品，实现精神文化富有，促进共同富裕。

2. 强化文艺品牌建设推广。以绍兴具有全国影响力的文学品牌、戏曲品牌、书画品牌为基础，不断加大品牌形象推广，打响“中国文学之城”“全国曲艺之乡”“全国书画高地”文艺品牌。积极筹办国际性文化艺术活动，全力支持文艺作品全球巡演，以更加开放的姿态展示城市文化形象。精心组织中国越剧艺术节、江浙沪闽经典越剧大展演、全国越剧戏迷大会等有影响力的戏剧节会，着力打造在国内外具有较大影响的文化节会品牌。探索整合各类节庆活动资源，丰富“绍兴有戏”文艺品牌活动。强化“政府扶持、市场运作、社会参与、群众享受”理念，开展高雅艺术展演、展览活动，提高演出、展览的场次、收入、档次和质量，培育高水准的艺术欣赏、消费群体，逐步形成高雅艺术市场。

（四）文化和旅游国际化推进工程。借助“东亚文化之都”和亚运会契机，坚持“走出去”和“引进来”相结合，全面推



进绍兴文化和旅游产业国际化。

1. 擦亮“东亚文化之都”金名片。通过三个聚焦，不断擦亮“东亚文化之都”金名片，放大“东亚文化之都”魅力，加快推进国际文化名城建设。聚焦人文交流。重点围绕“三个人（大禹、王阳明、徐渭）”“一种艺术（兰亭书法）”“一首诗（唐诗）”“一瓶酒（黄酒）”，以“文脉千年·寻梦绍兴”为主题，精心打造东亚城市文明发展对话大会、公祭大禹陵典礼暨《东亚禹迹图》绘编工程、阳明心学大会、兰亭书法节系列活动、中日韩艺术交流活动等26项活动。聚焦对外交往。打造形式多样的对外文化交流和民间友好交流活动，为东亚国家城市之间的文化交流彰显绍兴特色、作出绍兴贡献。聚焦文化惠民。通过提升城市音乐节、街头艺术、“行走乡村、文化润乡”“绍兴有戏”等公共文化服务，深化全民阅读活动，推进图书馆、城市书房、农家书屋建设，进一步提升市民参与度，切实增强市民群众的文化获得感。

2. 实施融杭亚运文化名城展示行动。加强绍兴文化与亚运文化融合，全力推动绍兴古城改造升级，深入推进“三大文化带”建设，不断扩大南宋文化、阳明心学、书法、黄酒等文化标识影响力，大力彰显国际文化金名片。深度对接世界旅游联盟总部，制作“亚运绍兴地图”，开通亚运绍兴旅游专线，在国外重要媒体和社交网站加强城市旅游推介，开辟体育旅游的国际市场。深化与杭州等地知名旅行社合作，共推旅游年卡，

鼓励和支持大型旅游企业和知名旅游品牌跨市经营、连锁经营和品牌输出。

3. 深化港澳台及国际文化交流。推动建立绍兴与港澳台文化交流常态化机制，持续举办港澳台“绍兴文化周”系列活动。主动融入“一带一路”倡议，打造文化交流项目和品牌节目，持续推动市属艺术院团及代表性舞台艺术作品开展海外巡演，大力发展与世界各国重要城市和国际组织的文化交流，扩大文化交流规模和效应。构建畅通的文化交流合作机制，签订文化合作协定、年度执行计划、备忘录等政府间文件，努力构建全方位、多层次、宽领域的对外文化交流新格局。

4. 促进文化“走出去”贸易活动。完善对外文化交流和贸易项目库建设，探索新型文化产品对外贸易模式。加强政策支持、信息服务和平台建设，鼓励和支持文化企业在境外投资、营销、参展、宣传等领域开展活动，打造和输出一批现当代文学艺术、出版、影视、戏曲、动漫游戏、数字内容、创意设计等文化精品。组织文化企业参加知名专业会展、洽谈会、文化产业领域对话和中外友好文化年、艺术节等文化交流活动，促进对外贸易繁荣发展。

（五）全域旅游示范创建工程。以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为总抓手，旅游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旅游+”融合发展为路径，建设国际文化名城为目标，按照“市县主战，部门协同”模式，务实高效推进创建工作，创建一批世界级、国

家级和省级文化和旅游品牌，丰富优质文化和旅游产品供给。到2025年，全市创建世界级旅游景区1家、国家5A级旅游景区1—2家、国家4A级旅游景区10家、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1—2家、国家级旅游休闲城市和休闲街区1—2个、省级旅游休闲城市和休闲街区3—5个、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1家、5A景区城1家、4A景区城2家、5A景区镇（街道）10家、4A景区镇（街道）40家、3A景区村300家、省级旅游风情小镇8家、省级文旅融合金名片10张。

#### 专栏1：全域旅游示范创建名录

1. 创建1家世界级旅游景区：鲁迅故里—沈园景区
2. 创建1—2家国家5A级旅游景区：兰亭风景区、柯岩风景区
3. 创建10家国家4A级旅游景区：越城绍兴黄酒小镇景区、柯桥酷玩王国景区、上虞桃花源生态旅游区、上虞竹隐陈溪景区、诸暨白塔湖国家湿地公园、嵊州越剧小镇、嵊州中国唐诗之城文化旅游区、新昌天姥山景区、新昌七盘仙谷景区、新昌古韵梅渚风情旅游区
4. 创建1—2家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柯桥区 上虞区
5. 创建1家省级全域旅游示范区：越城区
6. 创建1家5A景区城：越城区
7. 创建2家4A景区城：上虞区、嵊州市
8. 创建10家5A景区镇（街道）：越城区东浦街道，柯桥区兰亭街道、平水镇，上虞区长塘镇、岭南乡，诸暨市同山镇、山下湖镇，嵊州市金庭镇，新昌县镜岭镇、儒岙镇。
9. 创建40家4A景区镇（街道）：越城区富盛镇、孙端街道、皋埠街道、陶堰街道，柯桥区稽东镇、齐贤街道、夏履镇、杨汛桥街道、马鞍街道，上虞区盖北镇、梁湖街道、下管镇、章镇镇、小越街道、驿亭镇、丁宅乡、上浦镇、丰惠镇，诸暨市五泄镇、枫桥镇、东和乡、赵家镇、东白湖镇、马剑镇、大唐街道、应店街镇、次坞镇、安华镇，嵊州市谷来镇、贵门乡、石璜镇、黄泽镇、剡湖街道，新昌县澄潭街道、城南乡、沙溪镇、东茗乡、回山镇、沃洲镇、小将镇。
10. 创建8家省级旅游风情小镇：越城区富盛镇，柯桥区漓渚镇，上虞区陈溪乡。诸暨市赵家镇、东白湖镇，嵊州市甘霖镇，新昌县沙溪镇、儒岙镇。
11. 创建省级10张文旅融合金名片：东亚文化之都、中国最佳研学旅游目的地城市、“绍兴古城（古镇）”文商旅集群、“圣地兰亭”文化旅游度假区、新昌浙东唐诗名城、绍兴越国遗址公园建设和宋六陵遗址公园、绍兴有戏、绍兴黄酒、小黄山文化遗址公园、新时代孝德文化传承地。

（六）标志性文化和旅游项目建设工程。坚持项目带动，充分发挥重点项目的“压舱石”“领头羊”作用，完善重大项目招商制度，进一步扩大有效投资，谋大招强建成“四个十”标志性文化和旅游项目，提升文化和旅游产业带动力、贡献度。

### 1. 建设 10 大标志性文化旅游集聚区

（1）绍兴古城文商旅集聚区。对标世界文化遗产标准，实施“千年古城”复兴计划，优化古城功能布局，持续推进肌理风貌修复、基础设施提升，探索古城保护与城市创新开发、有机更新的平衡点，加强“一城一桥三故里”等“古城项目群”建设，引进一批新型文创企业，通过文商旅深度融合，让古城散发新的活力和魅力，成为全国乃至世界古城保护发展“绍兴样板”，世界级古城文化旅游 IP，擦亮“历史文化名城”金名片。

（2）会稽山旅游度假区。以大禹陵、香炉峰、若耶溪、宛委山为依托，以南镇·合教融山、大禹·帝王圣源、越国·文明古都三大国家级文化资源为脉，通过空间扩容、业态丰富、设施提升，将大禹陵打造成中国历史文化地标，将会稽山打造成中国文化名山，将会稽山旅游度假区打造成为集文化朝圣、运动养生、山水度假、生态观光等四大主题功能于一体的长三角知名旅游度假区。

（3）兰亭文化旅游度假区。依托兰亭文化资源优势，以书法为触媒，围绕“国学+”和“产业+”两大主线，加快推进中

南·漓铁文旅综合体、兰亭森林野生动物园等重点项目建设，重点培育文化创意、休闲旅游、现代农业和健康养生度假等四大产业，将度假区打造成以书法朝圣、汉字修学、度假休闲、生态游憩、诗意憩居为主要功能的世界书法朝圣地、国际研学旅游目的地和国家级文旅融合发展示范区。

（4）鉴湖旅游度假区。以鉴湖为核心，整合柯岩、鉴湖、鲁镇、大香林等景区，着力打造融感怀高端风情度假、感悟神圣礼佛文化、感受现代时尚运动等特色为一体，集文化休闲、体育运动、宗教朝拜、康体度假和生态人居等功能于一体的长三角地区知名休闲旅游度假胜地。

（5）曹娥江旅游度假区。以生态山水、乡野农耕、湖泊湿地为特色，曹娥孝德文化、梁祝爱情文化、春晖国学文化、越窑青瓷文化为核心，重点开发康体养生、商务会议、文化体验、亲水娱乐、生态游乐以及精品人居等多种功能产品，以环度假区景观绿道、水上廊道为纽带，串联“生态乐活、人文主题、休闲度假”三大功能体验空间，将度假区打造成为长三角最具山水田园生态特色的休闲养生度假目的地。

（6）镜湖文化休闲园。以文化休闲、亲水游乐、健康运动为主题，以打造镜湖现代水城后花园为目标，提升原镜湖景观，建设9公里滨江活力带，植入音乐大草坪、儿童乐园、滑板场、宠物乐园、宪法公园、友谊林等休闲娱乐项目，配置文化驿站、主题性文化场景等市民休闲交流的场地设施，丰富市民文化生

活，打造镜湖新城活力文化旅游区。

（7）浙东运河文化公园。以“水波为笔，帆船为墨，水墨丹青，千年画卷”为设计理念，集中展示浙东运河元素为主题，运用“古韵今作”手法营造“烟雨江南，千帆竞过”的古运河艺术形象，展示运河历史和文化风情，将浙东运河文化公园打造成集文博、文创、文旅融合于一体的城市新地标、中国大运河和世界运河保护利用的典范，成为世界文化遗产体验之地。

（8）五泄旅游度假区。依托度假区内生态环境、田园乡村以及地域文化资源优势，以浣江—五泄风景名胜区为平台，“绿野仙踪，休养五泄”为主题形象，情景化、体验化为特征，建设康复、疗养、休闲、人文、森林养生和配套的现代设施，打造集生态住宅与服务、养生教育与研究、生活与娱乐、医疗与保健于一体的生态山地康养旅游度假区。

（9）嵊州温泉旅游度假区。充分发挥温泉资源、生态景观、历史文化和民风民俗要素集聚优势，进一步突出温泉旅游度假区核心功能特色，加大产品创新和产业融合，强化“越温泉”品牌培育和市场拓展，建成以温泉休闲、康体养生为主，山水观光、文化体验、运动娱乐为辅的文化型温泉休闲度假区。

（10）天姥山·十里潜溪旅游度假区。整合十里潜溪、中国茶市、达利丝绸世界工业旅游区、南岩禅寺等景区（点）及周边生态、乡村旅游资源，深入挖掘唐诗文化、“禅茶”文化，持续提升“青山秀水，佛道诗源”整体品牌，打造以唐诗山水

意境观光、生态文化养生度假为主导功能的旅游度假区。

## 2. 建设 10 大标志性文化旅游小镇

(1) 绍兴黄酒小镇。以“世界级黄酒品牌标杆、中国黄酒文化复兴高地、中国黄酒产旅数字融合典范”为总体目标，以黄酒为魂、文化为核、生活为本、古镇为基，营造“醉里水乡、戏里水乡、梦里水乡”三大主题场景，激活“酒经济、旅经济、夜经济”三大特色经济，打造世界级黄酒文化旅游目的地。

(2) 柯桥酷玩小镇。以体育休闲产业发展为导向，植入“酷玩”概念，开发“新”“奇”“特”以及涵盖水陆空多维空间的运动项目，打造特色体育小镇，形成文化娱乐产业生态链和体育服务产业生态链，构建运动旅游的休闲生活新方式。

(3) 柯桥安昌古镇。以师爷文化为底蕴、民俗市井风貌为载体，紧跟文化和旅游消费新热点，重点发展研学旅游、影视演艺、小镇度假等相关产业，加快推进开元观堂度假酒店、新锐影视小镇、匠淬研学基地等子项目建设，更新古镇业态配套，完善古镇服务功能，打造集研学旅游、文化体验、市井休闲、古镇度假等功能于一体的文化旅游小镇。

(4) 上虞花田小镇。紧扣“农”字特色，突出“滨海田园”“四季花海”“传统小镇”等生态和文化特征，营造小镇生态之美、生产之美、生活之美和人文之美，建设环境优美、生态优良、产业繁荣、人文和谐的魅力小镇，全国著名的田园慢生活休闲旅游小镇。

(5) 上虞瓷源文化小镇。有效整合古窑遗址、工业遗存、寺庙遗迹、废矿遗产和传统村落，突出保护和利用，打造集青瓷制作技术研究、工艺品制造、技艺展示、创意设计、艺术加工、主题休闲于一体的特色旅游小镇，成为上虞新文化高地和城市金名片。

(6) 上虞孝德文化小镇。围绕曹娥江景观轴和城市功能圈打造，构筑海塘文化休闲走廊、运河文化体验带、曹娥江生态绿带、品质居住区、商业休闲区、文化体验区等“一廊两带三区”总体空间结构，打造古今辉映、水城共荣、文旅融合、产业兴旺的区域孝德文化新高地。

(7) 诸暨珍珠小镇。在诸暨珍珠市场和浙江诸暨珍珠产业园区的集聚和辐射作用带动下，促使传统珍珠养殖向创新和绿色转型升级，覆盖珍珠生态养殖、深加工业和终端销售，涵盖珍珠原料、饰品、工艺品和珍珠美容、保健等衍生产品，打造集珍珠养殖、加工、销售、研发、旅游等于一体的“五星级”农旅融合示范小镇。

(8) 嵊州越剧小镇。坚持“越剧为魂、旅游为基、农业为根”原则和“中国戏曲朝圣地、华东文旅新地标”定位，打造中国戏曲第一镇。通过3—5年建设运营，建成长三角地区乃至全国戏曲艺术交流体验的新乐园、文化产业创业创新的新平台、文农旅融合发展的新样本、美丽乡村提档升级的新典范。

(9) 嵊州崇仁古镇。坚持原生与创新有机结合，植入新型



古镇发展理念，挖掘崇仁古镇越剧文化、围棋文化、非遗文化，导入非遗体验、文博展演、精品文宿、夜古镇等新业态，发展多元、富有活力的时尚慢生活旅游，打造嵊州文化旅游“客厅”、长三角著名的古镇旅游区。

(10) 新昌航空小镇。以打造大航空生态链为引领、飞机研发制造为核心，致力于构建高水平通用航空产业发展体系，打造国家级通用航空产业综合示范区、国家级空中游览基地、全国通用航空旅游联盟首批成员、国家级航空飞行营地。

### 3. 建设 10 大标志性旅游景区

(1) 大禹陵风景区。扩建广场，建设纪念馆，改造禹陵景区入口，加强景区绿化提升和文保维修，按照 5A 级旅游标准完善景区配套硬件和软件设施，打造浙江省标志性景区和中国历史文化地标。

(2) 兰亭风景区。加快兰亭景区提档升级，丰富兰亭碑林景观，定期举办书法、雅集等文化活动，引入虚拟现实等互动展示技术，增设体验类项目，实现以书法为核心的传统文化与旅游休闲深度结合，增加服务设施供给，打造 5A 级旅游景区。

(3) 柯岩风景区。充分整合利用周边山水空间和资源，开发新景点新产品，提升现有旅游景点，增加夜游产品，完善游览主题线路，提升景区产品吸引力和服务质量，系统改造升级游步道、智慧旅游系统，打造中国越地山水休闲旅游目的地和 5A 级旅游景区。

(4)西施故里旅游区。充分盘活景区内现有建筑商业业态，加快西施殿二期、鸬鹚湾、集散中心、苕萝山古村落等板块业态提升和旅游开发，加快推进浣江夜游开发，打造诸暨的文化会客厅、西施文化核心体验地。

(5)十九峰旅游区。加快推进十九峰核心景区、东茗天空茶乡、澄潭疗愈小镇、镜岭学养公园、倒脱靴极限探索公园、硅化木国家地质公园等功能区块项目集群建设，丰富业态配套，提升景区容量，延长游客逗留时间，打造全国知名旅游休闲目的地。

(6)天姥山景区。启动天姥山整体开发与运营，谋划招引一批重大旅游开发项目，培育、打造一批唐诗驿站，推出一批唐诗体验、摄影写生、研学科普、运动拓展等专项旅游产品，推进天姥山基础设施建设，打造中国文化名山。

(7)大佛寺一鼓山景区。依托新昌5A级景区创建和浙东唐诗名城建设，整合大佛寺和鼓山公园，围绕石窟艺术和唐诗文化，提升景区旅游景观和旅游休闲业态，完善旅游公共服务设施，打造以石窟艺术和山水唐诗为主题的高标准高质量旅游景区。

(8)东山文化旅游区。重建谢灵运始宁墅、石壁精舍、东山白云阁和双眺亭等建筑，修葺东山古道，重现《山居赋》景象，提升改造景观动线主通道及大湖区域沿湖景观带，扶持东山文旅综合体发展，改造东山3A景区村，实行东西片联动发展，

形成大东山区文化和旅游产业带，打造浙东唐诗之路重要节点。

（9）五泄景区。维修改造五泄水库大坝，提升沈家入口景观，提升桃源、西源景观景点，改造小木屋区域，修建滨水步道、彩色森林及山地游步道，打造以原生态山水和古越乡俗风情为核心吸引力的生态休闲旅游区。

（10）中国唐诗之城。充分挖掘艇湖作为历史上“雪夜访戴”所在地的文化内涵，以唐诗为主题，唐诗意境观光、文化体验、创意休闲等为主要功能，打造4A级景区、“唐诗之路”文化旅游产业融合发展示范区。

4. 建设10大标志性文化建筑物（群）。围绕打造国际文化名城目标，重点建设绍兴博物馆新馆、绍兴美术馆、新绍兴大剧院、绍兴非遗馆、浙东运河博物馆、城市发展规划展览（体验）馆、柯桥历史文化街区、曹娥江文化艺术中心、浙东唐诗之路博物馆、绍兴演艺中心等10大地标性文化设施，展示绍兴文化名城风骨。

### （七）文化和旅游消费升级工程

1. 推进“旅游+”融合发展。实施“旅游+”工程，促进旅游+美丽乡村、旅游+农业、旅游+工业、旅游+商贸、旅游+体育等融合发展，形成全域化旅游产业和业态。

（1）旅游+美丽乡村。实施乡村旅游提升工程，打造乡村振兴绍兴样板，画好新时代绍兴“富春山居图”，实现惠民富民，增加农民收入，促进共同富裕。重点构建浙东唐诗之路乡

村旅游带、浙东运河乡村旅游带、古越文明乡村旅游带三大乡村旅游集聚带和以绍兴主城区为依托的城郊乡村休闲游憩环，推进乡村旅游成片连线集聚发展。至 2025 年，重点培育 100 个乡村文旅融合示范村，6 个民宿产业集聚区，6 个乡村旅游产业集聚区。

（2）旅游+农业。依托绍兴特色农业产业优势，培育和打造一批以田园综合体、农旅特色小镇、现代农业园、农业示范区等为依托的乡村经济示范项目。加大对世界农业文化遗产会稽山古香榧群的保护利用，讲好绍兴乡村故事。实施地理标志农产品保护工程，构建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全面推进地方优质绿色农产品进景区、度假区、商业街区、旅游集散中心，创新农特产品线上销售模式。

（3）旅游+工业。依托黄酒、丝绸、珍珠、青瓷、袜业、智能制造、电器厨具等特色工业企业，注重工旅融合和业态创意，形成一批体验性强、产业链长、影响力大的创新型工业旅游示范点（区）。注重工业创意设计和时尚品牌塑造，形成一批具有绍兴特色和市场竞争力的工业文化旅游商品品牌。到 2025 年，重点培育 10 个省级工业旅游示范基地，1—2 个国家级工业旅游示范基地。

（4）旅游+商贸。依托产业优势和生态优势，发展会奖旅游和特色购物，推进商旅融合发展，创新产品类型和旅游商品包装，多元素融合发展，提高产品附加值，形成特色突出、优

势互补的绍兴“商旅”产品链。到2025年，依托绍兴品牌商品和专业市场，打造10家全省知名的现代化商贸购物旅游综合体。

(5) 旅游+体育。以杭州2022年亚运会为契机，提升绍兴市奥体中心射击馆、中国轻纺城体育中心体育场等场馆软硬件设施，完成棒垒球场馆、攀岩场馆建设。整合绍兴市体育旅游发展资源，加快建设国家登山步道、水上运动旅游休闲基地、山地户外旅游休闲基地、汽车房车露营基地等，打造一批具有重要影响力的运动休闲旅游基地。坚持以赛兴旅的发展理念，重视赛事经济发展，举办马拉松、越野、徒步、骑行等参与型赛事，举办赛车、赛艇等竞技水平高的观赏型赛事，举办柯桥国际运动休闲时尚周等运动休闲旅游节庆活动，分批培育体育旅游精品赛事。到2025年，重点打造10个具有重要影响力的运动休闲旅游基地，重点培育10个国家级及以上的品牌赛事。

2. 培育“1010”优质产品供给。围绕全市文化和旅游资源及项目布局，积极发展美景绍兴、研学绍兴、演艺绍兴、康养绍兴、夜游绍兴、美食绍兴、欢乐绍兴、乐宿绍兴、好礼绍兴、文博绍兴等十大优质文化和旅游产品，重点打造“诗情画意”诗路文化之旅、“古越探源”古越文化之旅、“千年水韵”古运河文化之旅、“江南佳酿”黄酒文化之旅、“书香寻缘”书法文化之旅、“稽山鉴水”生态康养之旅、“梦幻水乡”水城风情之旅、“千年古韵”历史古城之旅、“跟着课本游绍兴”主题研学之旅、“梨园清梦”戏曲文化之旅等十大优质主题旅

游线路，不断丰富多元优质的文化和旅游产品供给，满足不同客源群体需求。到 2025 年，重点打造 100 个 A 级文旅融合主题景区、10 个研学旅游示范基地、10 条精品研学旅游线路、10 张“百县千碗”美食“金名片”、1—2 个特色美食小镇、5—6 个特色美食街区，创建 10 个省级夜间文化和旅游消费集聚区、1 个国家级夜间文化和旅游消费集聚区、10 家“金桂级”品质饭店、20 家“金树叶级”绿色饭店、10 家“金鼎级”特色文化主题饭店，重点谋划 1—2 场亿级旅游品牌演艺。

#### 专栏 2：绍兴十大优质文化和旅游产品

**美景绍兴。**挖掘资源，创建打造一批新景区。推动传统旅游景区改革创新，强化文化赋能、技术赋能，谋划新业态、构建新空间、营造新生活，助推景区高质量发展。举办绍兴最美乡村、最美城市街区、最美风景道、最美田园风光等评选活动，全面提升“游”的质量。利用融媒体开展具有绍兴特色的最美图片、最美短视频、最美风景绘画艺术作品等系列征集评选活动，开展最美绍兴网红打卡游，进一步扩大美景绍兴的知名度。

**研学绍兴。**依托丰富的名人文化、运河文化、青瓷文化、戏曲文化、孝德文化、书法文化等资源，建设省级研学游创新团队，开发一批育人效果突出的研学旅行活动课程，创建一批国家、省级中小学研学旅行基地（营地），建设一批具有良好示范带动作用的研学旅行基地，打造一批研学旅行精品线路，着力将绍兴研学旅行打造成形式多样、内容丰富、趣味十足的“中国研学游”第一品牌，成为浙江研学游的首选目的地。

**演艺绍兴。**发挥绍剧、越剧、传说故事等优势，推出更多艺术精品，推动文化 IP 创造性转化。推动地方戏曲和非遗进景区，创作一批“小而精、小而优、小而特”景区剧场项目。充分利用现代技术手段，精心打造一批具有鲜明绍兴文化特色的实景歌舞剧和旅游演艺节目。加强演艺机构与互联网平台合作，支持演艺机构举办线上活动，促进线上线下融合，打造舞台艺术演播知名品牌。

**康养绍兴。**以绍兴良好的生态山水、空气环境、中医药、温泉等资源为依托，设计一批长寿主题类、山林养生类、中医药文化养生类、温泉疗养类、乡村养生类等养生系列产品，谋划建设一批中医药健康旅游示范基地、田园康养旅游示范基地、森林康养旅游示范基地和温泉康养旅游示范基地。

**夜游绍兴。**精心策划发展“夜赏、夜食、夜购、夜娱、夜演、夜展、夜游、夜学”等八大夜经济业态，实现文化和旅游消费市场“白+黑”式可持续发展。鼓励有条件的景区开展夜间游览服务，鼓励博物馆、文化馆、图书馆、美术馆、音乐厅等文化场馆夜间开放，突出“商圈不夜天”“水上夜游”“夜食行无界”“街巷夜生活”灯光秀、演艺秀等夜游产品，创办和提升一批音乐节、露营节等夜游主题活动，丰富夜间经济，持续扩大绍兴夜间文化和旅游消费规模。

美食绍兴。持续举办“百县千碗·绍兴味道”评选活动，推出一批“舌尖上的相遇”——“百县千碗”美食“金名片”。建立一批美食街区、老字号美食店、网红美食店，集结出版《食·在绍兴》美食专辑、绘制绍兴美食地图、推出绍兴经典美食线路、举办美食节，全面宣传绍兴美食“金名片”。

欢乐绍兴。推进传统节会融合创新，把“兰亭书法节”“绍兴黄酒节”“南宋文化节”“绍剧诗词演唱会”等节会办成文化和旅游欢乐节。对接市场热点，引入现代时尚元素，开展马拉松、电音狂欢节、电子竞技赛、游侠汇等受青年市场欢迎的新型娱乐活动。积极实施“周游绍兴·互游共通”活动，推出“打卡绍兴”“淘遍绍兴”、绍兴微度假“百个绝佳好去处”等系列活动，形成周周游绍兴、周末游绍兴、周边游绍兴的欢乐品牌。

乐宿绍兴。重点建设一批高星级酒店，引入一批特色文化主题酒店，谋划一批乡村精品度假酒店（村），打造一批乡村民宿集聚区，引进一批汽车旅馆、汽车营地、汽车俱乐部、星空营地、集装箱酒店、帐篷酒店等时尚IP住宿业态，培育一批未来酒店、未来民宿、未来度假社区等“未来系列”度假设施，建立多元化住宿体系，构建“乐宿绍兴”度假品牌。

好礼绍兴。引导文化和旅游企业提升旅游商品设计水平，举办“绍兴文创礼品大赛”“绍兴工艺品设计大赛”“绍兴文化旅游商品设计大赛”“绍兴乡村及民宿伴手礼大赛”等设计大赛，推动创意设计、工艺美术等行业创新发展，稳步推出“绍兴古城十礼”“绍兴文创十礼”“乡村旅游十礼”等系列文化和旅游商品。构建多层次、多元化的旅游商品集散体系，创新网上销售推广渠道，实现线上线下无缝对接。

文博绍兴。挖掘古越文化、名人文化、南宋文化、戏曲文化、书法文化等绍兴优秀文化资源和各类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建设各类国有和非国有的博物馆（纪念馆），全面打造“没有围墙的博物馆”文博品牌体系，把绍兴打造成为全国博物馆最具创新力示范城。充实博物馆文物藏品数量，创新文物展示方式，丰富展览教育活动，推动博物馆文创产品开发。

### 专栏3：绍兴十大优质主题旅游线路

“诗情画意”诗路文化之旅。以越城区、柯桥区、上虞区、嵊州市、新昌县为轴线，唐诗文化为内涵，生态山水为意境，串联会稽山、东山、四明山、天姥山以及秦望山、云门山、覆卮山、东白山等名山，若耶溪、曹娥江、剡溪、潜溪以及平水江水库、南山水库、长诏水库等名水，打造集探寻绍兴唐诗文化，体验生态人文风情和观赏诗画山水风光于一体的主题旅游线路。

“古越探源”古越文化之旅。以越城区、柯桥区、诸暨市为轴线，古越文化为主题，会稽山、兰亭为两大核心，串联小黄山遗址、印山越国王陵考古遗址、平水越国贵族墓群考古遗址、凤凰山考古遗址等古越文明遗址公园以及柯桥区平水镇宋家店村、兰亭镇紫洪山村，嵊州市谷来镇竹溪村、金庭镇华堂村，诸暨市赵家镇花明泉村、东白湖镇斯宅村，上虞区上浦镇东山村、岭南乡东澄村等古越名村，打造集遗址公园研学、古越风情体验等于一体的主题旅游线路。

“千年水韵”古运河文化之旅。以越城区、柯桥区、上虞区为轴线，古城古镇古遗址为依托，绍兴古城、浙东运河文化园为两大核心，串联柯桥、安昌、东浦、皋埠、陶堰、孙端、东关、丰惠、驿亭等运河名镇以及古纤道、太平桥、融

光桥、光相桥、广宁桥、八字桥等古桥文化遗址，打造体验千年古运河文化风情的主题旅游线路。

“江南佳酿”黄酒文化之旅。以越城区、柯桥区、上虞区为依托，传承千年的黄酒酿造技艺及黄酒文化为主题吸引，串联绍兴古城、中国黄酒博物馆、古越龙山中央酒库、黄酒小镇等，打造集黄酒酿造、文化体验、美食购物、休闲养生等于一体的主题旅游线路。

“书香寻缘”书法文化之旅。以越城区、柯桥区、嵊州市为依托，书圣王羲之为主的书法艺术文化为主题吸引，串联兰亭景区、书法博物馆、兰亭书法艺术学院、徐渭墓、书圣故里、青藤书屋、嵊州金庭等，打造集书法朝圣、观光游览、文化体验、休闲度假等于一体的主题旅游线路。

“稽山鉴水”生态康养之旅。以越城区、柯桥区为依托，以会稽山、鉴湖水系为重点，串联会稽山景区、东湖景区、镜湖湿地、鉴湖文化园、陆游故里、柯岩景区、鉴湖景区等，打造集生态观光、休闲度假、文化朝圣于一体的主题旅游线路。

“梦幻水乡”水城风情之旅。以绍兴 2500 余年的水城文化为主题吸引，串联古城水道、环城河、古鉴湖、浙东运河、东湖、东鉴湖等水系沿线景点，打造最具江南水乡风情的主题旅游线路。

“千年古韵”历史古城之旅。以绍兴古城为核心，名人名城文化为主题吸引，串联“一城一桥三故里”文化遗存片区，打造集享受慢生活、闲生活、夜生活、水乡生活等于一体的主题旅游线路。

“跟着课本游绍兴”主题研学之旅。以鲁迅文化、唐诗文化、戏曲文化、书法文化、古越军事文化、枫桥经验等文化研学为主题的旅游线路。

“梨园清梦”戏曲文化之旅。以越城区、柯桥区、嵊州市为依托，绍兴戏曲文化为主题，串联嵊州越剧艺术中心、越剧艺校、越剧小镇、绍兴绍剧艺术中心、沈园（钗头凤、堂会）、柯桥小百花艺术中心等，打造集戏曲欣赏、文化寻根、文创体验、休闲度假等于一体的主题旅游线路。

3. 推进文化和旅游消费试点城市创建。以文化和旅游消费示范城市创建为契机，精准定位亲子游、研学游、休闲游、文化游等不同市场需求，探索以目标群体为导向、文化和旅游产品为核心、文化和旅游产业联盟为支撑的需求型文化和旅游消费新模式，建设一批文化和旅游消费新场所，推出一批文化和旅游消费新产品，营造文化和旅游消费新环境。顺应文化和旅游消费升级大趋势，推动线上线下消费融合，大力培育网络消费、定制消费、体验消费、智能消费、互动消费等新热点，借



助诚信消费、智能识别等手段，激发消费潜力，持续释放大众文化和旅游消费需求。到 2025 年，完成国家级文化和旅游消费示范城市创建，各区、县（市）完成省级文化和旅游消费试点城市创建。

#### （八）文化和旅游数字赋能工程

1. 加快文化和旅游数字化建设。推动数字化技术与旅游景区融合升级，引导旅游景区开发数字化体验产品，普及景区电子地图、线路推荐、语音导览等智慧化服务，打造一批数字化、智能感、科技感的“未来景区”“未来度假区”。推进乡村旅游资源和产品数字化建设，打造一批未来村镇。加快文博场馆数字化升级，创新交互体验应用，创新开发文创产品展销购数字化系统，提高文博场馆的数字化智能化水平。支持文化文物单位与融媒体平台、数字文化企业合作，运用 5G、VR/AR、人工智能、多媒体等数字技术开发馆藏资源，发展“互联网+展陈”新模式，打造“云上唐诗之路”“线上博物馆”“线上遗址公园”等国内外领先的线上文化和旅游产品，带动公共文化资源和数字技术融合发展。推动数字化技术在文物修复中的运用，利用 5G、AR 终端，配合 4K 高清影像，实现异地专家与本地修复工作者的“零距离、无接触和同视角”文物智能修复。推动数字化技术对文化资源进行创造性转化和创新性发展，引导云旅游、云演艺、云娱乐、云直播、云展览、沉浸式等新业态发展，让优秀文化资源借助数字技术“活起来”。推动绍兴文

化和旅游名片与数字化技术相结合，打造“绍兴古城”“浙东唐诗之路”“研学旅游”等数字化平台。

2. 构建绍兴文化和旅游智慧大脑。进一步拓宽旅游公共服务信息采集渠道，有效整合市县两级及跨部门相关数据信息，依法依规推动政府与企业间相关数据资源共享，综合运用大数据、云计算等技术，在绍兴城市大脑信息服务平台基础上，打造文化和旅游中枢，重点建设平台集约、信息共享、宣传协同、服务有效的智慧文化和旅游公共服务体系，为数字旅游发展奠定坚实基础，满足游客“自由自在”云旅游服务需求。

3. 实施“E游绍兴”示范工程。以“绍游记”公共服务平台及绍兴文化和旅游智慧大脑为基础，整合各区、县（市）智慧旅游公共服务平台，联合阿里巴巴、百度、美团、携程等平台及技术资源，以刷脸支付、刷脸入园、人工智能技术为依托，全面挖掘全市文旅资源、活动、资讯，建设一批数字博物馆、数字美术馆、数字图书馆，建成“e健导览绍兴”“e脸入住酒店(民宿)”“e颜选购产品”“e车畅游乡村”“e生信游绍兴”“e道绍兴文化”。推广“10秒找房”“20秒入园”“30秒入住”“数字旅游专线”等智慧旅游便民服务场景。

**专栏4：绍兴市及各区、县（市）智慧旅游公共服务平台**

绍兴市绍游记、越城区越里游、柯桥区柯好玩、上虞区虞味里、诸暨市诸美美、嵊州市嵊情游、新昌县跟着“李梦白”游新昌

## （九）文化和旅游品牌营销工程

### 1. 构建旅游品牌体系

（1）构建旅游形象品牌体系。以“寻梦江南，情醉绍兴”

为总品牌，以各区、县（市）旅游形象子品牌为支撑，拓展全市旅游形象品牌内涵，强化旅游形象品牌整合宣传，推进文化和旅游目的地品牌深入人心。

**专栏 5：绍兴市及各区、县（市）旅游形象品牌**

绍兴市：寻梦江南、情醉绍兴，越城区：江南水乡、醉享越城，柯桥区：老绍兴、金柯桥，上虞区：诗画曹娥江、品质上虞城，诸暨市：西施故里、好美诸暨，嵊州市：越剧之乡、养生福地，新昌县：山水揽胜、诗意新昌

（2）培育 IP 旅游品牌体系。坚持 IP 化思维、市场化导向，重点培育“跟着课本游绍兴”“绍兴古城”“没有围墙的博物馆”“绍兴有戏”“兰亭故事”“西施故里·好美诸暨”“诗画曹娥江”“李梦白”等一批具有全国影响力的旅游 IP 品牌，打造具有鲜明绍兴特色的旅游“IP”，形成以产品、线路、企业、服务等为支撑的旅游 IP 品牌体系。适时出台推动文旅融合 IP 建设的政策意见，使文旅融合 IP 成为推动绍兴文化和旅游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新引擎。

## 2. 实施“四大营销”行动

（1）实施联合营销。坚持“资源共用、市场共拓、品牌共树”，加强全市文化和旅游线路整合与联动，打响唐诗之路、千年水韵、古越探源等特色品牌，着重谋划一批区域文化和旅游联合线路，提升文化和旅游总体形象。进一步推动长三角旅游市场和服务一体化发展，开展主题统一的品牌推广，实施便捷畅游的区域联卡行动，建立长三角统一的“旅游护照”，推行长三角旅游一卡通，打造城市群旅游共同体。

（2）实施高铁营销。围绕重点客源地开拓市场，做深长三

角城市群旅游营销。在绍兴高铁“当日达”的各省会城市开展重点营销，积极拓展江西、福建、山东、安徽等省份高铁沿线城市客源市场，努力开拓北京、广州、西安等高铁沿线远程主要城市客源市场。

(3) 实施智慧营销。整合全域旅游资源，建设“绍兴旅游一站式大数据平台”，促进“互联网+旅游”全面运用，利用大数据分析，策划个性化、定制化、多样化线路产品，强化精准营销，提高营销效率。鼓励旅游景区、旅游饭店、博物馆等与互联网服务平台合作建设网上旗舰店，实现门票在线预订、旅游信息展示、会员管理、优惠券团购、文化旅游创意产品销售等功能。利用新平台、新媒体、新技术，将旅游元素与创意短视频结合，借助微信、微博等营销推广平台和抖音、快手等短视频宣传营销平台，邀请旅游达人、网红代表共同推介绍兴文化旅游主题线路、旅游景区、乡村旅游重点村镇等，增加绍兴旅游在互联网端的持续曝光量，形成旅游话题性宣传效果，真正让绍兴旅游走出去、火起来。

(4) 实施节庆营销。以节日庆典为契机，开发创新节庆旅游活动，重点推出公祭大禹陵典礼、浙东唐诗之路文化旅游节、南宋文化节、兰亭书法节、绍兴黄酒节、阳明心学大会、古越文明解码工程暨古越文明国际论坛、中国越剧艺术节、中国绍兴乌篷船风情旅游节、鲁迅文化艺术节等十大特色节庆，提高游客对绍兴文化的认同感。

## （十）文化和旅游协同合作工程

1. 加强一体化协同布局。以大运河（浙江）文化带、浙东唐诗之路、钱塘江诗路文化带为轴线，串联杭绍甬三市特色文化和旅游资源，打响“江南文化圈”，重点在唐诗、南宋、青瓷、越剧、黄酒以及运河文化、史前遗址、阳明文化、红色文化等方面构筑标识。以杭州南宋皇城考古遗址公园、绍兴宋六陵考古遗址公园建设为核心，与杭州共同打造南宋文化体验园区。整合共享阳明文化资源，加强阳明故里、阳明洞天、阳明园等与杭州万松书院、宁波中天阁以及余姚阳明故居等阳明文化核心景点的共同保护开发和利用，共同办好阳明心学大会，联合举办阳明思想学术研讨会和阳明文化周，合力打造阳明文化圈。以杭州、嵊州为核心区，创新传统戏曲平台和载体，举办嵊州·中国民间越剧节、全国越剧戏迷大会等节会，利用中国越剧艺术节永久落户绍兴的契机，联合打造越剧文化圈。

2. 打造一体化精品旅游线路。与杭州、宁波共同打造杭州湾南翼文化旅游黄金链，重点发展以鉴湖古纤道联动西陵古渡、慈城古镇的古运河游览路线，以嵊州剡溪、新昌天姥山联动富春江、余姚四明山、奉化溪口雪窦山和宁波滨海旅游休闲区的浙东唐诗之路旅游路线，以兜率天、新昌大佛寺联动灵隐寺、天童寺为主线的宗教文化体验路线，以安昌古镇联动塘栖古镇、龙门古镇、慈城古镇、溪口古镇、前童古镇等为主线的江南水乡古镇风情旅游路线，以上虞、嵊州、新昌、奉化、余姚等环

四明山区域为主线的四明山生态文化旅游休闲体验路线。

3. 构建一体化文化和旅游品牌体系。整合提升杭绍甬三地优质文化和旅游品牌资源，支持举办南宋文化节等品牌文化活动，建立旅游战略联盟，开展主题统一的品牌推广。进一步推动旅游市场一体化营销，发挥杭州世界旅游联盟作用，联合开展多层次国际化旅游宣传推广活动，协同构建与世界接轨的都市圈游客服务体系。

4. 建设一体化会展赛事服务体系。加强杭绍甬博物馆、图书馆、美术馆和群众文化场馆的馆际联动和服务功能联通，启动杭绍公共图书馆通借通还机制，双城联动举办读者活动，定期开展文化走亲。加强亚运会全过程合作，办好亚运会棒垒球、攀岩赛事及篮球、排球项目预选赛。

## 五、保障措施

### （一）探索健全文化和旅游促进共同富裕制度

1. 实施创业富民行动计划。支持青年大学生、返乡人士、新农人等重点群体创业，开展大规模创业培训，强化政策配套、能力培训、环境营造，着力打造富有动力活力的创业创新生态系统。

2. 实施旅游富民强村计划。鼓励社会资本积极发展休闲农业、农村电商、乡村旅游、民宿经济、农耕体验、康养基地等新模式新业态，着力打通以旅游、生态、电商、养老为支撑的增收新渠道，大力支持资源开发型、资产经营型、入股分红型、

服务创收型、联合发展型等多种形式村级集体经济发展，创新乡村旅游利益联结机制，带动农民通过旅游业增收致富。

3. 实施富民人才培训计划。人才是旅游富民的根本。从“富口袋”到“富脑袋”，要笃实“授之以渔”富民策略，加强策略引导、思维启迪，做实、做透富民“加法”，让旅游成为民众持续增收、主动创收的事业。出台激励政策，加大紧缺型、实用型文化人才引进和培养扶持力度。大力加强乡土人才挖掘和培训，培育形成一批乡村能工巧匠、经营能手、生产能手和乡村运营能手，抓好重点群体激励，发挥示范带动作用。

## （二）全面提升文化和旅游整体智治水平

1. 打造文化和旅游智治机构。聚焦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以数字化改革为抓手，以“整体智治、唯实惟先”为理念，统筹推进数字技术应用和制度创新，对文化和旅游治理理念、机制、工具、手段进行系统性变革。

2. 夯实文化和旅游智治根基。高质量推进“文化和旅游大脑”建设，完善全市旅游监管服务平台，健全市县旅游监管服务平台体系，形成旅游市场信息化、智能化监管服务格局。创新利用基于大数据的旅游市场经济运行监测体系，实时监测区域旅游消费趋势，建立数据导向的政策调整机制。

3. 健全文化和旅游精密智控机制。全面落实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常态化工作要求，切实做好文化和旅游领域疫情防控工作，实行景区门票预约制度，推行游客分时段间隔入园、错峰旅游。

建立应急指挥系统，充分利用大数据等科技手段，加强景区游客流入数量和来源地监测，联动应急指挥，形成全过程、可溯源的闭环管理体系。

### （三）着力深化文化和旅游体制机制改革

1. 深化文化和旅游综合改革。推动“最多跑一次”改革向公共文化和旅游服务各相关场所、领域延伸扩面，促进公共场所服务能力大提升。推进旅游统计改革，建立健全统计员队伍，采用网上直报数据、通讯运行商数据比对、抽样调查和线上 OTA 数据分析相结合，夯实旅游统计数据，准确反映产业发展现状。推进文化市场综合行政执法改革，完善市场监管体系，加强重大案件督查督办，加强重要节点、重点领域市场监管和暑期、黄金周、节假日等旅游高峰期市场检查。推进公共文化服务体制改革，建立健全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公共文化和旅游服务机制。加强行业协会、其他文化和旅游类社会组织建设，逐步引导承接政府转移的部分职能。

2. 深化国有文化旅游企业改革。研究组建唐诗之路旅游开发有限公司，统筹推进浙东唐诗之路绍兴段开发。推动市文旅集团、市演艺集团及区、县（市）文化旅游集团和度假区主体平台企业转型升级，打造具有世界眼光、国际标准、国内一流、绍兴特色的国有文化旅游集团，鼓励国有企业积极参与市场竞争，加大在现代文化旅游消费前沿领域发挥引领作用，做大做强文化旅游业务板块，提升与国内外先进企业的竞争力，推动



绍兴文化旅游产业规模化、集约化、专业化、品牌化发展。

3. 深化国有艺术院团改革。落实完善文化体制改革各项配套政策，加大对转企改制国有文艺院团的扶持力度，加快解决改制院团的历史遗留问题。推动保留事业体制的文艺院团理顺管理体制，改革创新内部机制，探索企业化管理，进一步完善运行机制。探索国有文艺院团社会化改革，引入社会力量参与经营管理，谋划推动国有文艺院团在戏曲保护、金融科技合作、媒体和互联网融合、产业化等方面的积极探索和改革尝试。加快分类推进职称制度改革步伐，进一步改进事业单位岗位管理模式，深化绩效工资改革。

4. 深化经营性文化单位改革。推动经营性文化企业转制，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加快公司制、股份制改造，增强市场竞争能力，形成符合现代企业制度要求、体现文化企业特点的资产组织形式和经营管理模式，切实提高导向把控、资本运作和市场营销能力，打造一批有实力的国有或国有控股文化企业。积极推进市级演艺资源整合，完善演艺产业链，增强演艺市场竞争力。

5. 深化景区“三权分置”改革。借鉴国内知名景区的成熟做法，打破条块分割，下放管理权限，实行旅游资源所有权、管理权、经营权“三权分置”，稳定所有权、管理权，分离激活经营权，建立权责明确、运转高效的大景区管理体制和现代企业法人治理结构，激发市场主体活力，提升全市旅游景区的

核心竞争力。

#### （四）深入强化文化和旅游政策集成创新

1. 创建政策。围绕国家、省创建导向，着重研究全域旅游示范区、景区城（景区镇、景区村）、旅游度假区、旅游景区、乡村旅游、融合示范基地、文化和旅游消费示范城市、夜间文化和旅游消费集聚区、研学旅行基地、精品民宿等分级创建相关政策，以政策引导标准化、引领前沿化、引发市场化。

2. 用地政策。强化国土空间规划指导约束作用，统筹和综合平衡旅游发展空间需求。将文化和旅游发展所需用地纳入国土空间规划统筹安排，保障文化和旅游重点项目及乡村旅游新业态项目用地。各类文化和旅游项目落地应符合国土空间规划，支持使用未利用地、荒地、废弃地等土地建设文化和旅游项目。

3. 产业政策。加快出台文化和旅游项目招商优惠、产业发展扶持等政策，不断激发市场活力和发展潜能。完善市场准入和退出机制，促进要素资源合理流动，构建现代文化和旅游产业体系，促进文旅融合优化结构。研究文化和旅游产业民营投入推动机制，重点研究大项目落地、小微企业创客、民营博物馆建设、文创园区打造、研学旅游营地建设等政策措施。

4. 融合政策。全面落实浙江“四大”建设相关政策，依托大花园“四条诗路”文化带打造，寻求与沿线城市的文化和旅游项目合作开发、平台共同搭建、市场互利共享、交通互联共建。

5. 人才政策。坚持文化人才与文化建设并重，实施人才先行政策。坚持文化和旅游招商引资与招才引智相结合，制定引进高端文化和旅游人才、领军人才落户绍兴的支持措施，建设好、利用好绍兴文化和旅游高端智库。积极开拓文化和旅游人才培养省内外合作交流。组织开展文化和旅游带头人、管理人才省内外培训活动。强化工学合作、校企合作，建设一支应用型文化和旅游精英人才。大力引进考古、文物保护领域高层次专业人才，建设“浙东考古基地”“绍兴市文物保护管理所”，争取在申请考古团体领队资质方面有所突破。

（五）扎实推进文化和旅游标准化体系建设。梳理文化和旅游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浙江省地方标准，及时公布并组织开展培训，以公共服务标准化县、市（区）创建、A级景区、国家级和省级度假区、星级饭店、精品民宿、A级旅游厕所等评定为抓手，以标准为支撑，推进标准贯彻落实。成立绍兴市文化和旅游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统筹规划，围绕标准制定、宣传、贯彻、科研等环节，提升标准化工作水平，充分发挥好智囊团作用。在传统文化和旅游领域，以国内一流为导向，实施国内标准对标达标行动，全面追赶超越，提升标准化水平，鼓励和支持头部文化和旅游企业，对标全国最好，成为国内一流。在新业态新领域开创全国领先标准（特别是研学标准），坚持从标准立项、标准研制、标准发布、标准贯彻、标准评价到标准修订，形成标准化工作的闭环，提升研学标准化水平，全力

推动研学标准上升为浙江省标准、中国标准。在公共文化服务领域，结合新时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的任务新要求，大胆尝试，率先探索创建公共文化服务绍兴地方标准。

#### （六）切实加大文化和旅游资金投入力度

1. 加大公共文化资金投入。扩大公共财政对文化建设的投入规模，建立与经济发展水平相适应、与财政能力相匹配、与文化名城建设需求相对应的文化投入机制，力争做到财政投入的增幅高于本级财政经常性收入增长幅度。提高各级彩票公益金用于文化事业比重。进一步扩展资金来源渠道，加大政府性基金与一般公共预算统筹力度，积极探索基金制扶持方式。

2. 引导鼓励社会资本投入。发挥基金对文化和旅游项目建设的引导作用，引导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创新投资基金、精品旅游产业基金、文化和旅游产业基金等投资各类文化和旅游项目。鼓励金融机构加大对文化旅游企业和乡村旅游的信贷支持力度。支持银行机构探索开展旅游景区经营权、门票收入权质押以及旅游企业建设用地使用权抵押、林权抵押等贷款业务。支持符合条件的文化旅游企业通过上市、挂牌、资产证券化等方式进行直接融资。完善文化和旅游保险体系，引导保险机构开发种类丰富的保险产品。

3. 规范文化和旅游资金使用管理。完善经费保障和运行机制，将购买公共文化服务资金纳入各级财政预算，通过政府购买、项目补贴、定向资助、贷款贴息等手段，建立政府主导、

社会参与的多元资金投入机制。强化资金投入的过程管理，加强资金投入的前期论证和风险预测以及资金使用的事中监管和事后评价机制。加大财政投入向农村及旅游、公共文化服务重点市县倾斜力度，发挥公共财政“兜底线、补短板”积极作用，促进城乡、区域、人群均衡发展。

---

抄送：市委各部门，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市政协办公室，绍兴军分区，  
市监委，市中级人民法院，市检察院。

---

绍兴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1年8月17日印发

---